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1]13 号

签发人：魏旭平

关于成立潮州市潮安区农业保险 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

区人民政府：

为开展我区农业保险工作，推动我区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根据《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潮州市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和《潮州市财政局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潮州市金融工作局 潮州银保监分局 潮州市林业局印发<关于大力推动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潮财农[2020]92 号）文件精神，我区应成立潮安区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

现将潮州市潮安区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的组成人员、主要职责、工作机制上报区政府，如无不妥，请以区政府文件下发。

附件：

1、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潮州市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潮州市财政局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潮州市金融工作局 潮州银保监分局 潮州市林业局印发<关于大力推动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潮财农[2020]92号）

3、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潮州市潮安区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21年1月27日

